

新北市 112 學年度公私立普通高級中等學校社會領域召集人研習 實施計畫

壹、依據「112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辦理。

貳、目的

一、因應十二年國教普通高中社會領域新課綱，辦理教師增能研習。

二、協助新北市公私立高中社會領域教師，理解高中新課綱課程的規劃。

參、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協辦單位：高中歷史科課程發展中心(新北市立板橋高級中學)

肆、研習內容

一、對象：新北市公私立普通高級中等學校社會科領域召集人。

二、時間：112 年 9 月 27 日(三)，10：30~12：00。

三、地點：新北市立板橋高中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5 號)。

四、課程表：

時間	流程	說明	主講(持)人
10：30-10：50	報到	行政大樓 三樓會議室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歷史科課程發展中心
10：50-11：30	專題演講	地理數位跨域 課程教學分享	新北市立明德高中楊嵐雅教師
11：30-11：40	10：50-11：00 11：00-11：10 11：10-11：20	歷史課發說明 地理課發說明 公民課發說明	歷史課程發展中心執行秘書張肇祥 地理課程發展中心執行秘書曾碩彥 公民與社會課程發展中心執行秘書陳彥廷
11：40-12：00	綜合座談	意見交流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
12：00-	研習結束		

五、報名方式：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9 月 26 日(二)前完成報名。

(二)報名表單：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fGm2H_qSN3Siyy0JXqCMYjmQTiuL_HVcV-LWsqJtGGW9tqxw/viewform

(三)聯絡人：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課程督學朱肇維主任，電話：(02)2955-9019 轉 14。

新北市高中歷史科課發中心執秘張肇祥、幹事傅麗鳳小姐，電話：(02)2960-2500 轉 601。

(四)全程參與者核發 1 小時研習時數。

(五)開放報名人數：70 位。

伍、注意事項

一、研習經費：由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高中歷史科課程發展中心計畫相關經費支應。

二、已報名研習請務必準時參加。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

三、請各校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差旅費依各校規定支應。

四、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與環保筷。

五、參加研習者請遵守政府與學校相關防疫規定。